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

监护计划

各位家长，您好！

在Stamford的大家庭里，您子女的安全和身心安康是我们的首要目标。我们明白有时候父母要在香港以外的地区生活及/或工作，在未找得更妥善安排子女生活的方法前，您的孩子或许只能跟其他家庭成员或可靠的成年人一起暂住。如果您的孩子须由监护人照顾或监管，我们有专业人员组成的小组致力为他们提供支援。

如果父母均在香港以外地区而须暂时或于学年任何期间为子女委任一名监护人，务请通知学校，并请填妥所有相关的监护表格后交回学校。我们需要得到最新的资料，以便在整个学年期间及紧急情况时，为接受监护的学生提供最佳的支援。上述表格可让学校明确准许指定的成年人在家长不在香港时担任学童的法定监护人，并且让学校取得监护人的联络资料及身份证明文件（香港身份证或护照）。此外，这样可确保我们知道在紧急情况时应联络谁，以及当父母均在香港以外地区工作或远行时，谁负责照顾学童的安全和安康。

请注意，父母即使委任了监护人，仍有照顾子女及负责他们福祉的法律权利和责任。儿童的教育和学习很需要所有相关人士通力合作，各尽所能。无论何时，我们均会与家长保持联络，并且欢迎已为子女安排监护人的家长定时联络学校。

获委任的监护人*必须为同意担当以下事项的成年人：

- 接受日常照顾学童的责任
- 接受日常代表家长与学校联络及出席任何会议的责任
- 在紧急情况时，授权作出医疗诊治，包括签署同意进行手术/抽血
- 如有需要，代表学童出席任何有关保护儿童或警方服务的会议

*获委任的监护人必须为香港永久居民或持有长期有效的香港签证。

负责为委任监护人家庭提供支援的专责团队是本校的国际学生联络团队，成员包括专责保障副主任及能说普通话、广东话及英语的高级招生经理。团队成员将每季联络有关家庭，并保留权利预约家居探访。如您对监护人的文件事项及政策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直接联络团队。多谢您填写以下的表格，让我们为您和家人提供最佳的支援。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

监护小组

国际学生联络团队、专责保障副主任 *支援普通话、广东话及英语	Regina Ng	regina.ng@sais.edu.hk
国际学生联络团队、高级招生经理 *支援普通话、广东话及英语	Zita Suen	zita.suen@sais.edu.hk
专责保障主任	Hannah Casey	hannah.casey@sais.edu.hk
专责保障副主任	Julia Wales	julia.wales@sais.edu.hk
专责保障副主任	Kristina Parisi	kristina.parisi@sais.edu.hk
总校长	Andrew Noakes	andrew.noakes@sais.edu.hk
课外活动和拓展课程校长	Alan Erickson	alan.erickson@sais.edu.hk
校长（高中部）	Ocki Fernandes	ocki.fernandes@sais.edu.hk
校长（初中部）	Chris Llewellyn	chris.llewellyn@sais.edu.hk
校长（小学部）	Rae Lang	rae.lang@sais.edu.hk
多语言教育及社区教育拓展校长 *支援普通话及英语	Qian Wang	qian.wang@sais.edu.hk
学生支援主管及中学辅导主任	Mia Nortje	mia.nortje@sais.edu.hk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

监护政策

指引声明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支持每名学生拥有权利，在任何时候均可得到成年人的督导及全面照顾。所有学生均须得到成年人负起所有法律责任及道德要求，照顾及培育学生的学术教育、社交情绪问题及个人成长。该名成年人须完全了解并参与校内及校外举行的所有学生活动。

监护程序

为解决因监护安排而可能引致的保障风险问题：

1. Stamford设有专门的国际学生联络团队，成员包括一名专责保障副主任及一名能说普通话、广东话及英语的高级招生经理。
2. 总校长、校长、专责保障主任及学生支援人员在任何时候均可因应需要而加入协助国际学生联络团队。例如，加入能说他加禄语（菲律宾话）的行为介入员，可陪同国际学生联络团队进行家访及/或与菲律宾监护人一起合作支援学生。
3. 国际学生联络团队负责以下的工作：
 - A. 在收生阶段解释学校对监护安排的期望。
 - B. 与各班别的辅导员及班主任教师合作，确保学生可顺利适应在Stamford学习。
 - C. 倘有需要，会与学生支援团队合作，为监护人提供资源及培训，确保学生福祉为优先关注的事项。
 - D. 每季与受监护的学生及其家人进行安康检查，并且在每季家访相隔期间紧密留意学生的进展。
 - E. 学生出现旷课、不当行为及社交和情绪问题时，团队可作为学校、家长及监护人之间的额外沟通联络人。
 - F. 倘若学校领导或专责保障主任认为有需要，团队会检查学生的居住环境，确保符合Cognita的基本标准。未符标准的情况须按学校建议作出改善及接受跟进检查，确保符合Cognita的基本标准。
4. 倘若国际学生联络团队得悉学生是以监护安排的方式生活，将要求家长尽快填妥所需表格并交回学校。即使只是确认并无任何细节变改，家长仍需每年签署有关表格。国际学生联络团队保留家访的权利，以检查学生的居所。有关监护居所是否合适，请参阅上述第3.F点。



5. 监护政策

监护人的责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家长指派的监护人负有监护合约订明每日照顾学生的责任。● 家长仍负有父母的责任，因此学校、家长和监护人之间有重要的紧密关系。● 监护人须愿意全面支援学生的各方面生活，为学生的发展和福祉订立优先次序，并维护学生的安全。● 学生间中或会身体不适或遇上意外，这时候很需要监护人在身边提供咨询和支援。	
对监护人的要求 (须符合以下所有条件)	
须与学生/家长有血缘或姻亲关系的家人**	✓
21岁以上	✓
香港永久居民或持有长期有效的香港签证	✓
须遵守有关学生生活环境及监护学生的所有当地法律	✓

**中学生（只限第六至十二班）：家长委任的监护人可以是没有血缘/姻亲关系的家人，但必须为25岁以上并具有法律赋予的权力可在香港照顾该学生及与其同住。有关该等委任个案由监护小组按个别情况考虑，小组成员包括保障团队、总校长、校长及国际学生联络团队。

1. 监护表格上清楚列明获委任的监护人负有以下责任：

- 满足受监护学童的日常需要，包括提供行为及社交/情绪的支援。
- 确保家居环境安全可靠，提供个人空间、方便使用的私人浴室设施以及休闲康乐的地方。
- 作为学校的主要当地联络人，责任包括出席家长与教师会议以及代表家长出席所有学校要求的会议。
- 学童生病时，须提供可得到任何必须的医药照料，并授权为学童进行任何/所有医药治疗，包括在紧急情况下授权同意为学童进行手术。
- 作为学童的代表，有权联系儿童保护服务或警方服务等政府机关。
- 作为一名或多名学童的法定监护人，于学童家长不在时负起保护学童、照顾其健康及安康的责任。
- 倘若学童在校注册、在香港以外地区旅行以及居住安排的情况有任何变更，须立即通知国际学生联络团队。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

法律问题及政策

1. 学生必须为香港永久居民或持有长期受养人签证或学生签证，而委任的监护人亦必须为香港永久居民或持有香港签证。
2. 学生必须定期上课。倘若出席率低于90%而未有合理理由，学校保留权利作出调查及采取适当行动，以维护学生的福祉。
3. 学校保留权利，可要求学生退学或搬离学校认为其监护人不合适的居所。
4. 倘若学生的家长或委任监护人均需于夜间或超过24小时离开学童的居所，则必须通知学校由谁人暂时负责照顾学童，并提供该名人士的联络资料。
5. 只有家长或获许可的监护人有权查阅学生的个人资料/数据。
6. 在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就读的学生在任何时候均须与家长/监护人同住。十八岁以上的学生可申请独立居住，惟须得到由保障团队、总校长、校长及国际学生联络团队组成的监护小组按个别情况批核。倘若保障团队不予批准，则学生必须与家长或获许可的监护人同住。
7. 倘若供学校用作考虑接纳学生入学的相关资料被故意收起、并不确实或曾被窜改，学校有权根据家长/法定监护人违反于学生入学时与学校签订的协议，即时终止学生的就读资格，并根据本校所订的条款及细则不予退还已缴付之费用。
8. 根据本校对学生福祉及监护要求的期望及政策，倘若学校发现学生家长或监护人作出虚假或不确的声明或未能及/或拒绝履行，学校有权即时终止学生的就读资格，并根据本校所订的条款及细则不予退还已缴付之费用。

2025年01月更新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

家长挑选监护人的指引（有关建议仅供参考）

家长/法定照顾者在完成调查监护人的背景后，可再审核考虑监护人是否适合为其学童提供原本由父母负责的照顾监护。

一般实际考虑的问题包括：

- 您考虑的监护人能说、读和写流利的英语、广东话及/或普通话吗？
- 他们有足够时间照顾和指导须监护的学生人数吗？
- 他们愿意了解您的孩子，为孩子的福祉着想而保护及照顾孩子？
- 他们愿意定时联络作为孩子父母的您吗？
- 他们能够在需要时出席学校的会议吗？
- 如果学生未能回校上课，他们能够在上午8时前通知学校吗？
- 他们愿意及有能力在需要时协助学生取得任何必要的医疗、牙科、医院及其他有关健康的服务吗？
- 他们能够在接获通知短时间内照顾学生吗？例如，学生病了或严重破坏校规而被暂停休学。
- 他们现时或过去有无犯法行为或精神疾病？

住所

- 睡房是否可方便到达适当且保私隐的厕所和盥洗设施？
- 住所是否光线充足、清凉、通风及定时清洁？
- 住所是否设有适合学童年齡和需要的家具，且为不同性别和年齡群组作出分隔？
- 成年人的房间是否与学童分隔？
- 床铺被褥是否清洁、定期洗净、可保暖或清凉？
- 学童房间是否可防止未获授权的人士进入？
- 住所是否有监察设备（例如闭路电视）或保安员巡查大厦或地下，维护保安及学童的私隐？
- 有没有同龄或相差只有一岁的室友？
- 睡房门内能否上锁（但在紧急情况时可由负责的成年人在外开启进入）？
- 是否有牢固的储物柜让学童放置私人物品？
- 住所是否符合所有卫生及安全要求，并设有风险评估？

支援学习

- 学童有温习的地方吗？
- 有安排成年人指导学习的安静时间吗？
- 是否设有wi-fi及防火墙过滤，以支援合适年齡者使用？

学生福祉

- 学童有需要时，能否得到监护人支援，并得到医疗、健康及身心安康的关注？
- 学童能否得到所需的食物？
- 处所是否常有成年人在内？
- 有否订立合适年齡的晚间必须在家及关灯的时间？

保障安排



Stamford American
SCHOOL HONG KONG

- 女学童不应与单身男监护人配对（反之亦然）。
- 监护人订有回程日期而离开本地，须在最少三个工作日前通知学校及家长，并且提交在监护人离开期间负责担任临时监护人的详细资料。